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112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名單

編號	性質	職稱	姓名	性別	備註
1	當然委員	校長	詹○福	男	
2	當然委員	家長會代表	黃○瑩	女	
3	當然委員	教師會代表	徐○惠	女	
4	票選委員	教師	吳○晉	男	
5	票選委員	教師	謝○靜	女	
6	票選委員	教師	陳○燕	女	
7	票選委員	教師兼註冊組長	張○誠	男	
8	票選委員	教師兼訓育組長	陳○時	女	
9	票選委員	教師兼秘書	何○原	男	
10	票選委員	教師	馮○民	男	
11	票選委員	教師	黃○旻	男	
12	票選委員	教師	葉○雨	女	
13	票選委員	教師	溫○珍	女	
14	票選委員	教師兼主任	王○誠	男	
15	票選委員	教師	王○宇	男	
16	票選委員	教師	陳○玲	女	
17	票選委員	教師	陳○娟	女	
18	票選委員	教師	張○敏	女	
19	票選委員	教師	黃○峯	男	

說明：

- 一、委員會總數 19 人，其中未兼行政職教師不得少於總數 1/2 【至少 10 人】；任一性別應占總數 1/3 以上 【至少 7 人】。
- 二、票數相同者，依抽籤決定之。
- 三、任期：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。